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8〕218号

关于张慧丽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张慧丽同志任财务处副处长，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
2018年9月7日起至2019年9月6日止。

校长：张广军

2018年9月25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
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年9月25日印发
